附件1：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一、参加笔试考生须在笔试当天进入考点时**向工作人员提交7日内（5月29日上午9:00至6月5日上午9:00前）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，**并配合工作人员做好体温测量。北京健康宝为“绿码”，且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的考生方可进入考点。进入考场后，**向监考老师提交个人签名的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》纸质版。**

二、考生应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，从即日起至笔试前，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，不出国（境），不参加聚集性活动。笔试当天，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N95口罩，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，全程佩戴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三、考生应自觉配合招考组织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凡隐瞒、谎报或不实承诺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自行服药隐瞒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情况、逃避防疫措施的考生，一经发现，一律不得参加考试。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。

四、笔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随时调整，如因疫情防控要求无法组织笔试，将视情况另行安排。